

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公告

第 30 号

交通运输部关于发布 《公路工程基桩检测技术规程》的公告

现发布《公路工程基桩检测技术规程》(JTG/T 3512—2020),
作为公路工程行业推荐性标准,自 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,原《公
路工程基桩动测技术规程》(JTG/T F81-01—2004)同时废止。

《公路工程基桩检测技术规程》(JTG/T 3512—2020)的管理
权和解释权归交通运输部,日常管理和解释工作由主编单位浙江
省交通工程管理中心负责。

请各有关单位注意在实践中总结经验,及时将发现的问题和
修改建议函告浙江省交通工程管理中心(地址:浙江省杭州市
拱墅区湖墅南路 186-1 号,邮政编码:310005),以便修订时
研用。

特此公告。



分送：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运输厅(局、委)，
浙江省交通工程管理中心。

交通运输部办公厅

2020年5月14日印发

